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1-088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署 PPP 项目合作协议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2 月，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博世科”），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环投集团”）组成投标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或“社会资本方”）中标“南宁市武鸣区农村生活给排水及水环境综合改善 PPP 项目”（以下简称“南宁武鸣区 PPP 项目”或“本项目”）。近日，社会资本方与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就《南宁市武鸣区农村生活给排水及水环境综合改善 PPP 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PPP 项目合作协议》”）内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各方拟签订《PPP 项目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14,183.18 万元，社会资本方拟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

鉴于广州环投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及湖南博世科本次与广州环投集团签订《PPP 项目合作协议》以及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等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

会同意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和领导班子层，具体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因实施南宁武鸣区 PPP 项目与项目公司签订业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采购、运营等业务合同）等相关事宜，关联交易内容以具体签订的书面合同或协议为准。

经与会非关联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及股东大会相关授权事项系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及湖南博世科本次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PPP 项目合作协议》并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交易遵循平等、公平、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若本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广州环投集团和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双方将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解决因业务合作而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本项目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以及该关联交易形成重大依赖，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 PPP 项目合作协议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